平顶山市 G311 连栾线崔庄至圪垛庙段路面功能性修复养护工程

（平采招标-2026-126）

施工合同

甲方：平顶山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

乙方：平顶山市领新公路工程有限公司

二〇二六年十一月三日

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

平顶山市 G311 连栾线崔庄至圪垛庙段路面功能性修复养护工程施工合同

平顶山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（发包人名称，以下简称“发包人”）为实施平顶山市 G311 连栾线崔庄至圪垛庙段路面功能性修复养护工程（（项目名称），已接受平顶山市领新公路工程有限公司（承包人名称，以下简称“承包人”）对该项目施工的投标。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。

1.项目概况：项目起点位于鲁山县崔庄（桩号 K799+000），沿现状道路由东向西经十亩地洼村、朱楼沟村、下穿郑栾高速、中汤村，终点止于鲁山县圪垛庙村（桩号 K812+000），建设里程 13 公里，现需对路面进行功能性修复养护。

2. 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：

（1）本协议书及各种合同附件（含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）；

（2）中标通知书；

（3）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；

（4）项目专用合同条款；

（5）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；

（6）通用合同条款；

（7）工程量清单计量规则；

（8）技术规范；

（9）图纸；

（10）已标价工程量清单；

（11）承包人有关人员、设备投入的承诺及投标文件中的施工组织设计；

（12）其他合同文件。

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。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，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。

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

3. 根据工程量清单所列的预计数量和单价或总额价计算的签约合同价：人民币（大写）壹仟肆佰叁拾玖万贰仟叁佰元整（￥14392300）。

4. 承包人项目经理：田永刚。承包人项目总工：侯忠。

5. 养护质量符合：合格标准；养护安全目标：施工过程“零伤亡”；养护环保目标：合格。工程安全目标：施工过程“零伤亡”。

6.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、完成及缺陷修复。

7.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、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。

8. 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，工期为3个月。

9. 本协议书在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与加盖公章后生效。全部工程完工经交工验收合格、缺陷责任期满签发缺陷责任终止证书后失效。

10. 本协议书正本二份、副本八份，合同双方各执正本一份，副本四份，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，以正本为准。

11. 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。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。

发包人：_____（盖单位公章）　　承包人：_____（盖单位公章）

法定代表人　　法定代表人

或其委托代理人：_____（签字）　　或其委托代理人：_____（签字）

2026年11月3日　　2026年11月3日

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